

重庆市第四人民医院

2024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简章

重庆市第四人民医院作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承担相应培训工作任务，并严格落实“两个同等对待”政策要求，即“面向社会招收的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培训对象培训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的，在招聘、派遣、落户等方面，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对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在人员招聘、职称晋升、岗位聘用、薪酬待遇等方面，与临床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根据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工作安排，现将医院 2024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事宜公布如下：

一、培训目的

经过严格规范的临床实践训练，培养具有高尚医德、较强的临床思维能力和系统的专业知识，较熟练掌握本学科基本临床技能，能独立处理本学科常见病及某些疑难病症的临床住院医师。

二、培训时间及内容

（一）培训时间

本科生、学术型学位硕士研究生、学术型学位博士研究生 3 年，专业型学位硕士研究生 2 年，专业型学位博士研究生 1 年。

（二）培训内容

按照中国医师协会下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与标准（2022 年版）》培训大纲规定和要求，采取理论学习与临床实

践相结合,以临床实践为主的方式,对住院医师进行规范化培训。注重培养住院医师职业道德、医学人文、临床技能、专业外语及科研能力,并为住院医师开设公共平台课等。

三、招收对象及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包括港澳台),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

(二)拟从事临床医疗工作且符合临床、口腔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的高等院校医学类专业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或已从事临床医疗工作,并取得临床、口腔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证书,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三)具有正常履行培训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招收。

1.属定向生、委培生的;

2.现役军人;

3.在本市或外地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在培人员或退培未满三年的人员;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四、招考专业及名额

培训专业	招收计划(含订单定向)	其中订单定向
内科	15	
急诊科	8	

全科	18	5
外科	9	
外科（神经外科方向）	3	
骨科	3	
妇产科	4	
麻醉科	7	
放射科	7	
重症医学科	4	
合计	78	5

五、报名时间和要求

（一）报考路径

请报考人员登录重庆卫生人才网—重庆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入口（<http://cqwsr.com/webSite/RCPXZX/ZY/>）。

（二）路径流程

注册获取用户名及密码，并填写个人信息、报考志愿，提交个人资料，等待报名资格审核。

（三）报名时间

5月17日—5月29日，报名截止时间为5月29日18:00。

（四）提交照片

请报考人员在填报信息时上传个人电子照片、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执业医师资格证等证件照片。境外学历需提供教育

部出具的海外学历认证。

注：暂未取得毕业证的应届生可提供学生证及学信网学籍证明。9月份基地报到时，若仍未取得毕业证书，将不予参加培训。

六、招考流程

参照重庆市住院医师护士规范化培训事务管理办公室《关于发布重庆市住院医师、护士规范化培训招录工作流程的通知》（渝卫住培办发〔2017〕27号）执行：

信息发布→网上报名→资格初审→基地考核→择优录取→调剂录取→拟录取人员资格复审→公布录取名单→领取录取通知书→档案托管→基地报到。

七、时间安排

志愿类别	现场验审 及基地考核时间与地点	备注
一志愿	6月4日 08:30-17:00 医院学术报告厅	考核形式：笔试+面试； 一志愿招满则不开展二志愿招录。
二志愿	6月6日 08:30-17:00 医院学术报告厅	
调剂	6月13日 08:30-17:00 地点另行通知	

八、体检

体检参照重庆市住院医师护士规范化培训事务管理办公室下发的《重庆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入学体检标准》，并结合本专业或岗位实际需求条件组织实施。

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教务科：023-63692018 任老师、何老师

钉钉联系群：31914589 四院意向报考群(请考生务必下载“钉钉 APP”，并搜索群号加入，以便及时提交资料和接收我院招生相关通知)

十、相关待遇

1.在培期间学员待遇构成包括财政专项补助、基本工资、层级工资、学历补贴、岗位补贴、绩效工资、夜班费、保险、住宿补贴、餐费补贴、紧缺专业倾斜性补助、年终绩效奖励等。其中：

(1)财政专项补助包括国家财政及重庆市财政补助的 2500 元/月/人；

(2)医院基本工资不低于 2000 元/月/人；

(3)层级工资是指在基本工资基础上，为升至二年级的学员增加补助 200 元/月/人，为升至三年级学员增加补助 400 元/月/人；

(4)学历补贴是指入院时具有硕士学位的给予补助 800 元/月/人，具有博士学位的补助 1000 元/月/人；

(5)岗位补贴是指学员取得《医师资格证书》后，增加补助 500 元/月/人；

(6)绩效工资为学员取得《医师资格证书》和《医师执业证书》

后，经轮转科室考核通过，可单独收治病人、独立管床、独立一线值班的，由科室根据学员实际工作量，发放给每位学员不低于1500元/月/人的绩效工资；

(7) 紧缺专业倾斜性补助：给予全科、急诊科、重症医学科、麻醉科等紧缺专业学员补助300元/月/员；

(8) 按医院规定发放餐费补贴、夜班费等相关补助；培训期间提供免费住宿或住宿补贴；

(9) 年终绩效奖励分为全勤奖（标准为600元/员/年）和其他绩效奖励（包括临床执业能力、学业成绩等，考核当年须完成单独收治病人、独立管床及独立一线值班等任务，发放标准依据考核结果为900~2400元/员/年）两部分；

(10) 学员与医院签订培训协议，按相关规定为学员购买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工伤等社会保险；

2. 以社会人参培的住院医师档案统一由重庆市卫生人才交流中心托管。

十一、质量保障措施

为保障培训质量，医院注重过程的规范管理，实行培训指标“三阶三审”，确保轮转过程中严格落实培训标准要求的管床数量及操作指标等，并实行周练月测季考计划，助力住院医师执医考、结业考的高通过率。

调剂招录时，同等条件下，优先对报考我院一志愿的培训人员调剂录取。培训期间，给予紧缺专业学员倾斜性补助，同时，

实行住院医师绩效考核制，设立各类创先争优奖项，配以奖金激励，激发培训活力。奖项设置对紧缺专业予以倾斜，以兹鼓励，增强专业自信、稳固专业思想。

十二、培训基地简介

重庆市第四人民医院（重庆市急救医疗中心）始建于1939年，前身为“中正医院”，2017年成为重庆大学附属中心医院，是中国院前急救“依托模式”的代表，集120指挥调度、医疗、教学、科研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性教学医院，有着八十余年深厚底蕴。

医院学科齐全，人才汇聚。院本部现有编制床位1200张，设有39个临床医技科室和64个专病门诊，目前拥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8人，重庆英才·创新领军人才等省市级及以上人才28人次，是中华医学会急诊医学分会常委、中国医院协会急救中心（站）分会副主委、中国医师协会创伤外科医师分会副会长等依托单位，并拥有中华医学会、中国医师协会、中国医院协会等国家级权威学术团体委员及以上任职125人次。

医院特色鲜明，服务优质。以急危重症与创伤救治为特色，面向社会提供综合性医疗服务，是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国家创伤区域医疗中心（委市共建单位）、全国科普教育基地，拥有国家临床重点专科3个（急诊医学科、神经外科、创伤外科），市级重点学科4个（创伤外科学、院前急救医学、重症医学、中医康复学），市级临床重点专科16个、市级公共卫生重点专科

2个，拥有院士专家工作站、重庆市急危重症临床研究中心、急诊医学重庆市重点实验室等20余个国家级、省部级学科平台，是重庆市“美丽医院”“老年友善医疗机构”，首家“互联网+”医保服务试点单位，首批“互联网医院”“智慧医院”。

目前，医院加紧推进科学城院区建设，项目总规模1500张编制床位，总建筑面积约27.2万平方米，计划2025年建成投用。

医院承担教学任务近60年，是重庆医科大学、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等多家医学院校的教学、实习医院，在教学及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近年来，医院努力打造医教研协同发展的三级综合性教学医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提升医学教育质量，已形成较为完善的院校教育、毕业后教育、继续医学教育的医学人才培养体系。医院先后获批国家住培基地、重庆市住培结业考核技能考核基地、重庆市临床药师培训基地、重庆市护培基地等国家级及市级教学平台。2017年成为重庆大学附属医院，目前拥有重庆大学生物工程博士及硕士学位授权点、重庆大学临床医学博士及硕士学位授权点、重庆大学基础医学硕士学位授权点。承担重庆大学医学院临床医学本科5门主要的器官系统整合课程及临床医学研究生内科、外科、医学影像学3门课程。有博士生导师7名、硕士研究生导师37名。近3年培养硕士/博士研究生58人次，带教实习生、进修生1000多人次，

作为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医院承担相应培训工作任务十余年，持有国家级/市级住培师资培训证书300余人次，

荣获“全国住培优秀带教老师”1人，入选“重庆市住培名师计划”4人，累计招收培养住院医师600余名，住培平均结业考核通过率达91.33%，高于全市平均水平。曾被重庆市卫健委评为“优秀住培基地”，连续三届荣获重庆市医高专“优秀临床教学基地”称号，连续四届荣获重庆市住培临床技能竞赛二等奖。

2024，相约四院，相约专属于你的职业训练平台，我们将不遗余力为你创造最好的培训条件，一路护航，助你达成心愿。诚挚欢迎广大优秀青年报考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医院官网链接：<http://www.120cq.com.cn/>